山东省广饶县人民法院

公 告

2024年4月3日、7月31日,本院分别裁定受理山东万特瑞机械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万特瑞")、山东维克菲机械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维克菲")破产清算案,并分别于2024年4月25日、8月1日依法指定山东齐鲁(东营)律师事务所担任上述两家公司管理人。2024年8月14日,本院根据万特瑞等两家公司管理人申请,裁定万特瑞、维克菲两家公司实质合并破产清算。

2024年7月23日、8月1日,本院分别发布公告,万特瑞、维克菲两家公司的债权人应于2024年9月1日前向管理人申报债权(通讯地址:山东省东营市府前大街65号东营财富中心17楼。联系人:王律师13395469595、刘律师15154698086,相关资料可登陆公共邮箱发件箱/草稿箱中下载和查看,公共邮箱地址为: sdwtrggyx@163.com,密码:Sdwtr0546)。

万特瑞、维克菲两家公司的债权人未在上述期限内申报债权的,可以在两公司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,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,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的费用。未申报债权的,不得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》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。为了切实保障两

家公司债权人等主体的合法权益,原则上采取以邮寄申报为主、现场申报为辅的方式。

本院定于2024年9月14日上午9时30分在本院第九审判庭以网络形式召开万特瑞、维克菲两家公司实质合并破产清算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,会议议程、表决事项等将另行通知。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为债权人会议的成员,有权参加第一次债权人会议。

特此公告

